嗇色園主辦可銘學校 有關畢業教育營事宜 (通告第 049/2019 號)

致六年級學生家長:

負責人: 黃志華老師

為使學生增進課外知識、實踐課堂所學及學習照顧自己,本學年學校安排「畢業教育營」給同學參加。現將有關詳情細列如下:

班別	六年級學生 (6A、6B、6C、6D 及 6E)		
	2019年11月25日至27日(共三天)		
日期	第一天	第二至三天	第三天
時間	出發:約下午 1:30 回校集合		回程:約下午2:00回到學校
	(確實時間在營前簡介會	全日在營舍活動	(確實時間在營前簡介會
	另行通知)		另行通知)
地點	西貢戶外康樂中心		
費用	HK\$105.6(電子收費系統自動扣減)		
	1)是次活動每名學生營費 HK\$199.6,來回車費每名學生 HK\$50,		
	教育局津貼每名學生營費 HK\$144,因此, 每名參加學生須繳交 HK\$105.6 。		
備註	2)是次活動由本校老師及營地導師負責帶領。		
	3)如 貴子弟在宿營期間,因	<i>身體不適</i> 或 <i>犯了嚴重過失</i>	,如打架、偷竊等,貴子弟將
	立即被送回學校,已交費。	用不會發還。	

貴家長填妥回條後,請著 貴子弟於 2019 年 10 月 4 日或以前,把回條交班主任處理。學校將於第一期電子收費中扣除有關支出,家長如未存入款項,請盡快辦理。如 貴子弟不參加是項活動,學校將不會在電子收費中扣除相關款項。

凡不參加者,該3天須留在校內自修(上課時間上午8:25,放學時間下午3:30);如因事或身體不適需要請假,必須按正常程序辦理請假手續,否則會當作曠課處理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日
有關畢業教育營事宜 (<u>通告第 049/2019 號)</u> 【回 條】
覆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:
關於 貴校舉辦畢業教育營一事,本人業已知悉,茲安排如下:
* 請在□內加「✔」